



国家社科基金资助期刊
教育部名刊工程入选期刊

史学月刊

JOURNAL OF HISTORICAL SCIENCE

ISSN 0583-0214



2013.5

【“当代史学工作者的社会责任”笔谈】

- 王学典 崛起的中国需要历史学家的在场 5
- 刘泽华 再说历史学要关注民族与人类的命运 8
- 阎照祥 再谈史学工作者的社会责任 12
- 李振宏 历史学家也是历史的创造者 15

【专题研究】

- 王彦辉 秦汉时期的乡里控制与邑、聚变迁 20
- 马孟龙 西汉梁国封域变迁研究(附济阴郡) 29
- 任攀 敦煌汉简中有关汉代秩级“真二千石”的新发现 38
- 黄修志 清代前期朝鲜围绕“仁祖反正”展开的书籍辩诬 46
- 湛晓白 功利与德性:严复富强观的现代品格及其内在困扰 57
- 张华腾 袁世凯对辛亥革命的态度及其变化
——以民国国庆纪念为重点的考察 63

主管单位 河 南 大 学
主办单位 河 南 大 学
河南省历史学会
编辑出版 史学月刊编辑部
(开封市河南大学)
邮政编码:475001
电话:(0378)2869623

主 编 郭常英
常务副主编 翁有为
封面设计 王四朋

顾 问 (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天文	孙心一	朱绍侯	朱凤瀚
齐世荣	李文海	李学勤	陈铁健
邹逸麟	杨国桢	林 沅	林甘泉
郭华榕	高 敏	钱乘旦	阎照祥
蒋大椿	彭树智	程有为	虞和平
戴 逸	戴可来	魏宏运	瞿林东
编 辑	李振宏	郭常英	翁有为
	周祥森	汪维真	徐 莹
编 务	映 雪		
英 译	金 琥		

胡 勇	论陇海铁路对西安城市发展的影响(1934~1949)	73
琚 婕		
赵庆寺	试论国共内战背景下的解放区战后善后救济	83
丁见民	试析二战对美国印第安人的负面影响	89
王娟娟	二战后美国学界关于淫秽品问题的争论	99
李国庆	美国第三次三 K 党运动中的女成员	106

【经济社会史研究】

李颜伟	“三角大火”事件与美国劳资关系法律调控制度的建立	113
-----	--------------------------	-----

【读史札记】

谭洁清	《颜氏家训》的再娶观念	123
曾 磊	明清松锦之战中朝鲜兵的作用	124
尹 涛	从中共理论宣传者到国民党理论家的任卓宣	128
王 玲	1949~1966 年开封市优抚生活补助评议制度	132

CN41—1016K * 1951 * m * A4 * 136 * zh * P * ¥16.00 * 2500 * 20 * 2013—05

编 委 (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 敏	马小泉	王 巍	王子今	王学典
王建朗	朱汉国	张国刚	张倩红	陈春声
陈 桦	陈谦平	何晓明	李剑鸣	李振宏
吴景平	赵世瑜	姜建设	翁有为	郭常英
汪朝光	阎步克	龚留柱	黄兴涛	程民生

印 刷 河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范围 国内外

发 行 郑州市邮局

国外总发行 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

(北京 399 信箱)

本 刊 告 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本刊所发文章均由作者授予专有使用权。来稿一经本刊录用，即表明作者将文章的出版权、网络传播权、复制权和汇编权授予本刊。本刊已加入中国知网，作者文章著作权使用费与本刊稿酬在作品发表时将一次性支付。如有异议，请在来稿中申明。

国内定价 16.00 元

敦煌汉简中有关汉代秩级“真二千石”的新发现

任 攀

[关键词] 真二千石;敦煌汉简;秩级;州牧

[摘 要] 汉武帝时并不存在“真二千石”这一秩级,“真二千石”从“二千石”分化出来成为正式秩级可能晚到汉成帝时。《敦煌汉简》1108号简文中旧缺释的四个残字可释为“真二千石”,这条材料可以证明,至迟在汉平帝元始五年十二月左右,“真二千石”确曾作为秩级存在过;州牧之秩很可能确如《汉书·朱博传》所记载的是“真二千石”。成帝绥和元年设立“秩真二千石”的州牧的同时又“省大郡、万骑员秩,以二千石居”,这两个举动对于“真二千石”成为正式秩级很可能具有决定性的意义。在西汉末年以至东汉时期,“真二千石”一秩的淡化或消失很可能与州牧的废置有很大的关系。到东汉末年,存在以中二千石之秩居州牧之职的现象,但似乎并不能据此认为其时州牧的秩级就是中二千石,有关州牧的秩级、“真二千石”与“二千石”的关系以及州牧、刺史交替或并存的情况变得更为复杂。《史记》和《汉书》以及《史记集解》臣瓚引《茂陵书》和《汉书·百官公卿表》注臣瓚引《茂陵书》中存在两个“一个是二千石、一个是真二千石的例子”,这种现象用改易而非省略来解释可能更合理些。

《汉书》中“真二千石”这一名称见于卷八十三《朱博传》、卷九十七《外戚传》。宋人徐天麟《西汉会要》卷三十七《职官七》“秩禄”下“真二千石”条按语说:“《百官表》乃亡此秩,欠考。”^①由于材料的缺乏,直到今天,“真二千石”仍然是汉代官阶研究中一个悬而未决的问题。对此,学界主要有两种代表性意见:

其一,“真二千石”是从“二千石”秩分化出来的一个秩级。陈梦家^②、聂崇岐^③等先生在讨论相关问题时将中二千石、真二千石、二千石和比二千石并存,表达的显然就是这个意思。

其二,“真二千石”不是一个单独的秩级,甚或认为“真二千石”就是“二千石”秩的别名。周国林^④、廖伯源^⑤、周群^⑥等先生都明确表达过这种意见。

阎步克先生总结说,这两种意见“各有其据,都可以与部分史实相印证,同时也跟另一些史实抵牾”^⑦。阎先生试图调和这两种意见,他指出:

在某一时期,“真二千石”确曾用作一个单独秩级,但其他时候不是。

汉武帝时,中二千石、真二千石二秩,都已从二千石中分化出来了。

由汉成帝“除八百石、五百石秩”,我们知道当时的禄秩规划转了方向,改以“简化”为原则了。那么顺此趋势,在此后的什么时候,真二千石一秩就合并于二千石了。

在西汉中后期,还存在着“真二千石”一秩,它

是由二千石一秩的分化而来的。汉初《秩律》(引者按:指张家山汉简《秩律》)中的二千石只是一秩,但后来由之分化出了中二千石、真二千石、二千石、比二千石四秩。然而最终,真二千石又合并于二千石了。何时合并的难以确定,姑且推定在汉成帝左右。所以后面的列表中(引者按:见同书第291~292页禄秩变化表),在成帝阳朔二年列入了真二千石,在绥和二年则不列。这样做也有理由:绥和年间废除了真二千石的大郡、万骑太守,郡国守相都是二千石了,那么“真二千石”一秩至少是大大淡化了,很可能自此就没了^⑧。

阎先生通过推算“二千石”所涉诸秩的俸额,

① 徐天麟:《西汉会要》,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年版,第430页。

② 陈梦家:《汉简缀述》,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136页。

③ 聂崇岐:《汉代官俸质疑》,《宋史丛考》,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231~262页。

④ 周国林:《汉史杂考》,《华中师范大学学报(哲社版)》1995年第1期。

⑤ 廖伯源:《辨“真二千石”为“二千石”之别称》,《史学月刊》2005年第1期。

⑥ 周群:《西汉二千石秩的演变》,《史学月刊》2009年第10期。

⑦⑧ 阎步克:《从爵本位到官本位》,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9年版,第305、305、310、311、288页。

指出汉代月俸级差的比是有规律可循的^①,从而肯定汉代确实有过“真二千石”一秩,并认为“真二千石”由“二千石”分化出来,最终又合并于“二千石”。从目前的材料来看,这个思路最为合理。笔者在敦煌汉简中新发现的一条材料正证明汉代确曾有过“真二千石”这一秩级。

至于“真二千石”从“二千石”分化、又最终合并于“二千石”的时间,目前似乎还无法做出令人信服的论断,只能通过仔细排比分析已有史料(包括传世古书以及出土的文字材料),找寻定论,为将来的研究提供一个可靠的基础。

对于上面阎先生推定的分化、合并时间,笔者有不同的意见:首先,大家据以论定“真二千石”在武帝时已存在的材料其实大多经不起推敲;其次,敦煌汉简中的一条材料可以证明“真二千石”至迟在平帝元始五年(5年)十二月左右还作为秩级存在。

一 武帝时是否存在“真二千石”

传世文献中,“真二千石”的记载最早见于《汉书·外戚传》:

汉兴,因秦之称号,帝母称皇太后,祖母称太皇太后,适称皇后,妾皆称夫人。又有美人、良人、八子、七子、长使、少使之号焉。至武帝制婕妤、姁娥、倢伃、充依,各有爵位,而元帝加昭仪之号,凡十四等云。昭仪位视丞相,爵比诸侯王。婕妤视上卿,比列侯。姁娥视中二千石,比关内侯。倢伃视真二千石,比大上造。美人视二千石,比少上造。八子视千石,比中更。充依视千石,比左更。七子视八百石,比右庶长。良人视八百石,比左庶长。长使视六百石,比五大夫。少使视四百石,比公乘。五官视三百石。顺常视二百石。无涓、共和、娯灵、保林、良使、夜者皆视百石。上家人子、中家人子视有秩斗食云。五官以下,葬司马门外^②。

倢伃,《史记·外戚世家》作“容华”:

武帝时,幸夫人尹婕妤。邢夫人号姁娥,众人谓之“姁何”。姁何秩比中二千石,容华秩比二千石,婕妤秩比列侯。常从婕妤迁为皇后^③。

《史记》、《汉书》的这两条材料显然是同源的,《汉书》的记载甚至有可能直接承袭《史记》。容华(倢伃)的秩级,《史记》记载是“比二千石”^④,而《汉书》记载则是“视真二千石”。《史记》中的记载为褚少孙所补,时间约在元帝、成帝之间,很可能在当时还没有“真二千石”这个秩级。

至于班固《汉书》的记载应该如何解释呢?陈梦家在讨论两汉俸例变化时曾指出:

班固《汉书·百官公卿表》所代表的,往往是班固当时理解的西汉之制,不尽符合不同年代稍稍改易的地方,其例与《地理志》相同^⑤。

上揭两条材料中的不同也应该这样来理解,即班固写作《汉书》时,在涉及秩级的严格对比时按当时的理解对《史记》的记载做了改易,其原因很可能就是,西汉中晚期以后“二千石”秩经历了相对降低的过程,以致同等水平的俸额对应的秩级相对提高,因此班固才会用当时理解的“真二千石”秩来替换《史记》记载的“二千石”,以保持秩级的序列。至于其他情况下有保留《史记》二千石记载的,是因为保持原样也可以读通,不会产生混淆,所以就没有改。既然班固时已经按照当时的理解对《史记》的记载做了改易,后世注家或按照当时的理解作注也是完全可能的^⑥。

《史记》中即使是元、成间褚少孙所补的内容也不见“真二千石”的记载,这是一个值得注意的现象。虽然这种“默证法”算不上强证,但也还值得提出。那么能否据此认为在褚少孙补《史记》以前尚没有“真二千石”这个正式秩级或名称存在呢?换句话说,“真二千石”成为正式秩级的时

① 若把“二千石”秩月俸确定为指数1,综合考察两汉“二千石”以上及“比二千石”诸秩的俸额,可得到这样一个级差:3.75:2.5:1.5:1.25:1:0.75。参见阎步克《从爵本位到官本位》,第305~310页。

② 《汉书》,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3935页。

③ 《史记》,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983~1984页。

④ 这里的“比”是个动词,与“视千石”、“视八百石”的“视”字意义相同;后来才由这种用法逐渐演变为正式的“比秩”。参见阎步克《从爵本位到官本位》,第309页。“真二千石”成为正式秩级很可能也经历了这样的过程。

⑤ 陈梦家:《汉简缀述》,第146页。

⑥ 如颜师古《汉书·外戚传》注:“真二千石,月得百五十斛,一岁凡得千八百石耳。”《百官公卿表》注:“汉制,三公号称万石,其俸月各三百五十斛谷。其称中二千石者月各百八十斛,二千石者百二十斛,比二千石者百斛,千石者九十斛,比千石者八十斛,六百石者七十斛,比六百石者六十斛,四百石者五十斛,比四百石者四十五斛,三百石者四十斛,比三百石者三十七斛,二百石者三十斛,比二百石者二十七斛,一百石者十六斛。”王鸣盛早已指出颜注是“以后汉制当前汉制”(见王鸣盛《十七史商榷》卷三十四,上海书店出版社2005年版,第241页),阎步克先生更进一步指出颜注所记俸禄,最早是在汉成帝绥和元年(公元前8年)之后的制度,“但这不等于说颜注直抄西汉法令,也可以推想颜注所记仍是东汉禄秩,不过可以‘折射’出西汉后期禄秩”(见阎步克《从爵本位到官本位》,第286~287页)。

间能否晚到成帝以后呢?如果答案是肯定的话,成帝绥和元年(公元前8年)设立“秩真二千石”的州牧的同时又“省大郡、万骑员秩,以二千石居”,这两个举动对于“真二千石”成为正式秩级就很可能具有决定性的意义。顺此思路,对于下文第二节提到的居延汉简中两条平帝元始年间的诏令简文中有“州牧”而无“真二千石”这个现象,似乎就以第二种可能成立的可能性最大。

阎先生认为“真二千石”在武帝时就已经从“二千石”中分立出来,他所依据的材料如下:

1.《汉书·郑当时传》:武帝即位,(郑)当时稍迁为鲁中尉,济南太守,江都相,至九卿为右内史。以武安魏其时议,贬秩为詹事,迁为太司农。

2.《汉书·百官公卿表》注引:臣瓚曰:“《茂陵书》:‘詹事秩真二千石。’”

阎先生解释说:

第1条材料显示,郑当时由右内史左迁为詹事,是为“贬秩”。按,右内史居三辅,秩中二千石,号称九卿;而詹事秩真二千石,参第2条《茂陵中书》。那么由中二千石而真二千石,便是“贬秩”的意思。詹事属皇后、太子宫官,视之如卿,可以认为此官高于郡守二千石;郑当时贬秩在汉武帝之时,“茂陵”也是汉武帝的陵号;可见汉武帝时,中二千石、真二千石二秩,都已从二千石中分化出来了^①。对此,笔者有不同的意见。先看以下两条材料:

3.《史记·孝景本纪》:更命……长信詹事为长信少府。

《集解》引瓚曰:《茂陵书》:“詹事秩二千石”。

4.《史记·太史公自序》:上大夫壶遂……

《索隐》案:遂为詹事,秩二千石,故为上大夫也。

这里的3、4两条材料和阎先生所举的第2条材料相左,尤其是第3条和第2条必然有一条是经过改易的。詹事的秩级被改动,说明当时确如阎先生所说詹事官高于郡守二千石,但这是后来的事情,不能毫无怀疑地当作武帝时的材料来用。

《汉书》颜注对旧注有删改,这在《汉书叙例》中讲得很清楚。陈直先生在《汉书新证·自序》中也指出,东汉人给《汉书》作的注解,“以应劭、服虔二家为最古。然被颜师古删改者不少。删去者在裴骃《史记集解》中所引二家原注,可以得到证明。改易者去读如之音,变为直接之音,东汉时尚无此例”^②。以此例之,笔者认为《茂陵书》文应以《史记集解》所引为可靠。《史记》所载的“二千石”到《汉书》中被改作“真二千石”,前文

已经举出例子,《茂陵书》中相关记载的改易很可能也属于这种情况。

这样的话,阎先生认为“真二千石”一秩在汉武帝时已经从“二千石”中分化出来这个意见可能需要重新考虑。前文中笔者怀疑“真二千石”成为正式秩级可能晚到汉成帝时,可以说至少在汉武帝时不存在“真二千石”这个秩级,这个意见能否落实还要靠更多新旧材料的发掘梳理来做进一步的审视。

二 汉简中有关“真二千石”的新材料

阎步克先生推定西汉时“真二千石”在汉成帝时又合并于“二千石”,但汉简中的相关材料显示,此后“真二千石”确实还曾作为秩级存在过。

《汉书·朱博传》中出现的“真二千石”,它的存在时间是西汉成帝绥和元年。1993年发现的尹湾汉简中出现了“真二千石”:

都尉吏员十二人:都尉一人,秩真二千石;都尉丞一人,秩六百石。(2号木牍正)^③

时间在成帝永始、元延年间,比典籍记载的要早几年。

尹湾汉简中的“真二千石”如果能够确定是正式秩级的话,就为探讨“真二千石”这一秩级的形成时间提供了一个定点,其重要价值不言而喻。但在这个问题上,有少数学者还比较审慎,如卜宪群先生就认为这里的“真二千石”“是‘满岁为真’,还是秩次上的真二千石,尚不能断定”^④。

笔者最近在敦煌汉简中找到了以往未被释出的以“真二千石”为秩级的确切用例,可以证明至迟在西汉平帝元始五年十二月前后,“真二千石”还是作为正式秩级存在的。这就为探讨“真二千石”问题提供了一条重要的材料。

这条材料见于《敦煌汉简》^⑤图版102第1108号简,该简正面简文经校释后作:

① 阎步克:《从爵本位到官本位》,第310页。

② 陈直:《汉书新证·自序》,中华书局2008年版,第2页。

③ 连云港市博物馆、东海县博物馆、中国社会科学院简帛研究中心、中国文物研究所编:《尹湾汉墓竹简》,中华书局1997年版,第14页;释文见第79页。

④ 卜宪群:《西汉东海郡吏员设置考述》,《中国史研究》1998年第1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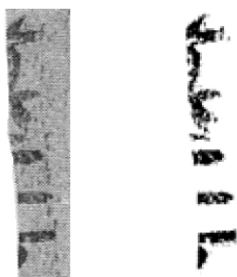
⑤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编:《敦煌汉简》,中华书局1991年版。

元始五年十二月辛酉朔戊寅,大司徒晏、大司空少傅^①丰,下小(少)府、大(太)师、大(太)保、票(驃)骑将军、少傅、轻车将军、步兵 (第一行)

[将军]^②、宗伯^③、监御史,使主兵、主计^④(?、主客、护漕^⑤都尉、中二千石、九卿、真二千石州牧、关二郡大(太)守、诸侯相^⑥、关都尉 (第二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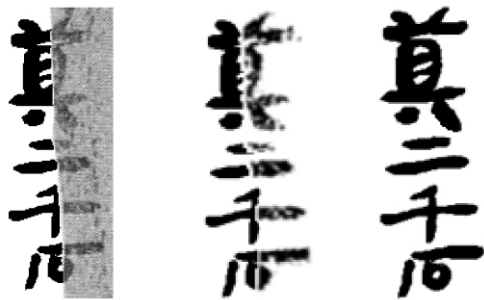
从行文格式上看,这支简所属册书记载的无疑是汉平帝元始五年十二月戊寅日,即公元5年2月5日的一道诏令。平帝于该年十二月丙子^⑦日,即公元5年2月3日崩,戊寅日即此后第三天。《汉书·王莽传》记载平帝崩后,王莽即“征明礼者宗伯凤等与定天下吏六百石以上皆服丧三年”,这道诏令很可能就是为此事发出的。

简文第二行从“都尉”两字开始到“守”字左边笔划都有残缺,“州牧”上四字原缺释,字形作:



(原简图) (黑白处理图)

从残存的笔划来看,当释为“真二千石”。现将字形补足,摹写如下图:



(字形复原图) (黑白处理图) (摹本)

九卿秩为“中二千石”,位次九卿的州牧秩为“真二千石”,西汉郡太守秩为“二千石”,这里的“真二千石”无疑是不低于“二千石”的一个秩级。这表明,至迟在平帝元始五年十二月前后,“真二千石”确是作为正式秩级存在的。

居延汉简中有与此相关的内容:

53.1:八月辛丑,大司徒宫下小府,安汉公大傅大司马、大师、大保、车骑^⑧ (A)

置监御史,使主兵、中二千石、州牧、郡大守、诸侯相,承书从事下当^⑨ (B)^⑩

EPS4T1.11:元始三年六月乙巳朔丙寅,大司

徒宫、大司空少傅丰^⑪ (第一行)

车骑将军、左将军^⑫中二千石、州牧、郡大守^⑬ (第二行)^⑭

劳榦考定简53.1所记为平帝元始元年至三年间诏书^⑮,可信。哀平之世,王莽辅政,事多泥古,简文中“大(太)傅”“大(太)师”“大(太)保”就都是古官。据《汉书·百官公卿表》记载,“太傅”于高后元年(公元前187年)初置,曾两度取消,于哀帝元寿二年(公元前1年)复置;“太师”“太保”于平帝元始元年(1年)初置。这些可能都与王莽有很大的关系。

值得注意的是上揭居延简文中“州牧”之前并未出现“真二千石”,这有两种可能:一,“真二千石”如果在元始三年(3年)以前确实从未成为正式秩级的话,那么它成为正式秩级的时间只可

① 《敦煌汉简》释“簿”,《中国简牍集成·甘肃省卷上》(中国简牍集成编辑委员会编,敦煌文艺出版社2001年版)注释认为“簿”为“傅”之误字。今按,当直接释作“傅”字,上边所谓“竹”头系污痕而非笔划。

② 此两字原缺释,据文义可补释为“将军”。《汉书·百官公卿表》:“元始五年,执金吾王骏为步兵将军。”

③ 即宗正,平帝元始四年更名宗伯。

④ 此字原释“艸”,据文例疑当释为“计”。《汉书·张苍传》载张苍“明习天下图书计籍,又善用算律历”“迁为计相,一月,更以列侯为主计四岁”。张晏曰:“以列侯典校郡国簿书。”如淳曰:“以其所主,因以为官号,与计相同。时所卒立,非久施也。”师古曰:“去计相之名,更号主计。”

⑤ 原释“酒”,疑当释为“漕”,《汉书·朱博传》有“护漕都尉”。

⑥ 阎步克先生在给笔者的回信(2011年7月8日)中指出,敦煌简文中“中二千石”到“诸侯相”似以标点作“中二千石九卿、真二千石州牧、关二郡太守·诸侯相”更为合理。这里没有将“中二千石”和“九卿”连读,而将“真二千石”和“州牧”连读的原因,本文第三节中有交代,请参看。至于“关二郡太守、诸侯相”,虽然考虑到标点的一致性没有标点成“关二郡太守·诸侯相”,但仍应如阎先生将“诸侯相”与“太守”并列作为关二郡的职官。

⑦ 《汉书·平帝纪》记载是丙午日,《汉纪·孝平皇帝纪》作丙子日,验以朔日,当以丙子日为是。

⑧ 谢桂华、李均明、朱国烺编著:《居延汉简释文合校》,文物出版社1987年版,第92~93页。据裘锡圭《居延汉简甲乙编》释文商榷(续三)(《人文杂志》1982年第5期)校改。

⑨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肃省博物馆、文化部古文献研究室、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编:《居延新简甲渠侯官与第四燹》,文物出版社1990年版,第551页。

⑩ 劳榦:《居延汉简考释·考证之部》,中研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86年版,第9页。

能是在元始四年(4年)以后。王莽于元始四年四月加号宰衡,很可能会加大改制的力度,“真二千石”成为正式秩级极可能就是出自王莽的手笔。二,“真二千石”在之前确曾作为正式秩级存在过,但随着“秩真二千石”的州牧的几度兴替而逐渐淡化,不被认为是常态,所以不常出现在诏书中。敦煌汉简所见元始五年十二月诏书中出现了作为正式秩级的“真二千石”,这也很可能与王莽存在着一定的关系。

无论上述哪种可能成立,敦煌汉简中新发现的材料至少可以证明“真二千石”在西汉末年平帝元始五年十二月左右是作为秩级存在的,这就有力地反驳了“真二千石”从来不是单独秩级、甚或认为“真二千石”就是“二千石”秩别名的观点。

三 州牧的兴替与“真二千石”的淡化^①

目前所能见到的史料中,明确记载某官“秩真二千石”的材料有:

1.《史记·汲黯传》:(武帝时)令黯以诸侯相秩居淮阳。

《集解》引如淳曰:“诸侯王相在郡守上,秩真二千石。律,真二千石俸月二万^②,二千石月万六千。”

2.《汉书·汲黯传》:令黯以诸侯相秩居淮阳。

注引如淳曰:“诸侯王相在郡守上,秩真二千石。律,真二千石月得百五十斛,岁凡得千八百石耳。二千石月得百二十斛,岁凡得一千四百四十石耳。”

3.《汉书·朱博传》:前丞相方进奏罢刺史,更置州牧,秩真二千石,位次九卿。

4.《汉旧仪》:太傅一人,真二千石,礼如师。亡新更为太子师^③。

5.《汉书·百官公卿表》注臣瓚引《茂陵书》:詹事秩真二千石。

6.尹湾汉简《东海郡吏员簿》:都尉一人,秩真二千石。

计有诸侯王相、州牧、太傅、詹事、都尉等官,其中有的可能从设立伊始就是秩真二千石,如州牧^④;有的是因为某种原因增秩到真二千石,如东海郡是大郡,都尉秩真二千石;有的曾经秩真二千石,后来降低了,如诸侯王相,汉元帝初元三年(公元前46年)“令诸侯相位在郡守下”;有的先前不是、后来才提升到真二千石,如詹事^⑤;情况比较复杂。本节主要讨论州牧的问题,并且集中在州牧的兴替与真二千石一秩淡化或消失之间的关系上。

先来看如下几条材料:

7.《汉书·成帝纪》:十二月,罢部刺史,更置州牧,秩二千石^⑥。

8.《后汉书·光武帝纪》:是岁(建武十八年),罢州牧,置刺史。

注曰:武帝元封五年初置部刺史,掌奉诏条察州,秩六百石,员十三人。成帝绥和元年更名牧,秩二千石。哀帝建平二年复为刺史,元寿二年复为牧。经王莽变革,至建武元年复置牧,今改置刺史^⑦。

9.《后汉书·孝灵帝纪》:是岁(中平五年),改刺史,新置牧。

据此可将两汉刺史、州牧的更替情况列表如下:

表 1

	公元纪年		秩级	
			《汉书》 记载	《后汉书》 记载
武帝元封五年	公元前 106 年	初置部刺史		
成帝绥和元年	公元前 8 年	更名牧	真二千石 二千石	二千石
哀帝建平二年	公元前 5 年	复为刺史		
哀帝元寿二年	公元前 1 年	复为牧		
王莽				
光武帝建武元年	公元 25 年	复置牧		
建武十八年	公元 42 年	改置刺史		
灵帝中平五年	公元 188 年	新置牧		

① 阎步克先生看过小文初稿后提示笔者,可以结合西汉末年设置州牧的目的及州牧的地位提供略多阐述。随后,阎先生又在回信(2011年7月10日)中指出:《汉旧仪》记,汉成帝绥和元年“省大郡、万骑员秩,以二千石居”。我原先考虑既然大郡之秩取消了,“真二千石”可能就因此而淡化了。而现在,你发现了直到平帝之时,州牧可能是真二千石,那么就为平帝时真二千石的秩级为何依然存在,提供了一条理由。进而,真二千石一秩的消失,是否又与州牧的废罢有关呢?在阎先生的提示和鼓励下,笔者着手梳理州牧的相关材料并思考州牧的兴替与真二千石一秩淡化或消失之间的关系。

② 真二千石月俸二万钱,是汉成帝绥和元年之前的俸额。参阎步克《从爵本位到官本位》,第307页。

③ 卫宏撰、孙星衍辑:《汉旧仪》,《汉官六种》,中华书局1990年版,第78页。

④ 何武、方进奏置州牧的理由是:“春秋之义,用贵治贱,不以卑临尊。刺史位下大夫,而临二千石,轻重不相准,失位次之序。”(《汉书》,第3406页)既然置州牧以临二千石,就必然要符合“用贵治贱”的“春秋之义”了。因此若将《汉书·朱博传》中的“真二千石”看作比二千石高的秩级似乎也是可以的。

⑤ 参本文第一节中关于詹事秩级的讨论。

⑥ 《汉书》,第329页。该条与第3条所记为同一件事情,但这里省略了“真”字,参第四节的相关讨论。

⑦ 《后汉书》,中华书局1965年版,第70页。

再来看几个关于真二千石、州牧存在时间的定点：

10.《汉书·王莽传》：(始建国元年)更名秩百石曰庶士，三百石曰下士，四百石曰中士，五百石曰命士，六百石曰元士，千石曰下大夫，比二千石曰中大夫，二千石曰上大夫，中二千石曰卿。车服黻冕，各有差品。

11.《汉书·王莽传》：(始建国元年)莽曰：“……诸刘更属籍京兆大尹，勿解其复，各终厥身，州牧数存问，勿令有侵冤。”

12.《后汉书·百官志》载建武二十六年(50年)“百官受奉例”：大将军、三公奉，月三百五十斛。中二千石奉，月百八十斛。二千石奉，月百二十斛。比二千石奉，月百斛。千石奉，月八十斛。六百石奉，月七十斛。比六百石奉，月五十斛。四百石奉，月四十五斛。比四百石奉，月四十斛。三百石奉，月四十斛。比三百石奉，月三十七斛。二百石奉，月三十斛。比二百石奉，月二十七斛。一百石奉，月十六斛。斗食奉，月十一斛。佐史奉，月八斛。凡诸受奉，皆半钱半谷。

13.《后汉书·百官志》注引荀綽《晋百官表注》曰：汉延平中，中二千石奉钱九千，米七十二斛。真二千石月钱六千五百，米三十六斛。比二千石月钱五千，米三十四斛。一千石月钱四千，米三十斛。六百石月钱三千五百，米二十一斛。四百石月钱二千五百，米十五斛。三百石月钱二千，米十二斛。二百石月钱一千，米九斛。百石月钱八百，米四斛八斗。

第10、11两条材料表明，在王莽始建国元年(9年)虽然秩级序列中没有“真二千石”，但当时仍存在州牧，而州牧之秩实际上仍然可能是处于真二千石这一水平上。敦煌汉简1108号简文中有“中二千石、九卿、真二千石州牧”，九卿是秩中二千石的，两汉诏书中“九卿”、“中二千石”时常同时出现，前者是职位，后者是禄秩，“州牧”和“真二千石”之间很可能也是这种关系。需要指出的是，能够享受到“中二千石”待遇的职位是超出九卿范围的，如果“州牧”和“真二千石”之间也是这样的话，简文中“真二千石”和“州牧”就不能连读了。

文中之所以要把“真二千石”和“州牧”连读，是接受了阎步克先生的意见。阎先生在给笔者的回信(2011年7月11日)中指出一个细节：成帝绥和元年更置州牧，同时“省大郡、万骑员秩，以二千石居”。那么到了西汉末，“真二千石”的官是否就只剩下州牧一个了？

笔者认为这种可能性是存在的，否则就很难解释“真二千石”秩的消失和州牧的废置之间的关系为何如此明显。值得注意的是，成帝绥和元年两项措施同时进行，是否就为了凸显“真二千石”和“二千石”的差别呢？如果确是这样的话，那么，秩二千石的官即使由于政绩优异能够获得增秩，在“秩真二千石”的州牧存在的时候，是否也不会增秩为“真二千石”了呢？如果这些推测可以落实的话，那么到西汉末，真二千石的官可能真的就只剩下州牧一个了。如果有材料可以证明这种推测不确的话，即证明西汉末年在秩真二千石的州牧存在的同时仍有其他秩真二千石的官，那么上揭敦煌汉简1108号简文中的“真二千石”和“州牧”还是以不连读为妥。但是，从上面表1来看，西汉末年至东汉初期短短五六十年时间内，秩真二千石的州牧和秩六百石的刺史之间的更替太过频繁，而且这些更替很可能还带动秩禄上其他相应的变革，要找到相关的年代明确属于这一时期的材料，不管是传世文献还是出土材料，都非常困难。在找到这种材料之前，笔者还是倾向于文中呈现的处理方法。

第12条中的东汉光武帝建武二十六年“百官受奉例”中没有“真二千石”一秩，但第2条材料中“真二千石月得百五十斛”以粟为俸，则符合东汉月谷之制。阎先生将真二千石百五十斛纳入东汉建武俸例中得到一个极有规律性的汉代比二千石以上诸秩俸额的级差，据此指出“东汉建武俸例以下，无真二千石之秩。但月谷之制中却曾有真二千石之俸”^①。

前面表1中列出建武十八年“改置刺史”，取消了秩真二千石的州牧，“真二千石”作为秩级是否会随着取消呢？东汉灵帝中平五年“新置牧”，其秩级是否仍是“真二千石”呢？如果有材料可以证明其答案都是肯定的话，我们可以认为，东汉“真二千石”一秩的存否与州牧的兴替存在很大的关系，甚至还可能是基本同步的，那么第2条材料中“真二千石月得百五十斛”的记载很可能就是建武十八年之前或者灵帝中平五年之后的了。

《汉旧仪》记载：

(西汉成帝)绥和元年，省大郡万骑员秩，以二

^① 阎步克：《从爵本位到官本位》，第307～309页。

千石居^①。

据此,阎先生指出:

据我们所考,大郡、万骑太守秩真二千石;而汉成帝绥和元年对大郡、万骑太守减其员、降其秩,则地方郡国不存在“真二千石”了。随诸侯相、大郡太守、万骑太守变成了二千石,那么秩在“真二千石”的官儿大为减少,寥寥可数了^②。

进而,阎先生将真二千石一秩合并于二千石秩的时间推定在汉成帝左右。但是敦煌汉简 1108 号简文表明直到西汉平帝元始五年十二月左右“真二千石”还是作为正式秩级存在的,而且还表明州牧的秩级很可能正如《汉书·朱博传》所记载的是“真二千石”。上面提到,王莽始建国元年秩级序列中没有“真二千石”,但此时仍然有州牧这个官职,史料中没有对州牧降秩的记载,所以我们可以认为此时州牧的秩级实际上仍处于真二千石这个水平上。建武十八年取消州牧。建武二十六年百官受俸例中没有“真二千石”这一秩级,但从月俸上看“中二千石”、“二千石”之间似乎还留有一个空档。

再来看第 13 条材料的记载,汉殇帝延平中(106 年)，“中二千石”、“比二千石”之间只有“真二千石”秩,并且从月钱月谷的安排上看,中间很难再容下一个秩级,这也是据以认为“真二千石”是“二千石”秩别名的一个材料。但灵帝中平五年在州牧废置一百多年后新置牧,其秩又是多少呢?劳榦《两汉刺史制度考》^③指出两条材料如下:

14.《后汉书·刘焉传》记载,灵帝中平五年(188 年),太常刘焉建议改置牧伯,选重臣居其任。灵帝采用了这个建议,“出焉为监军使者,领益州牧,太仆黄琬为豫州牧,宗正刘虞为幽州牧,皆以本秩居职”。

15.《后汉书·袁绍传》记载,献帝初平元年(190 年),袁绍“与从弟后将军术、冀州牧韩馥、豫州刺史孔伷……等同时俱起”。

太常、太仆及宗正的本秩均为中二千石,此三人是以中二千石之秩居州牧之职。

劳榦据第 14、15 条材料指出灵帝中平五年虽临时放出几个州牧,“但事实上并未编置州牧”,“灵献之际州牧和刺史仍是并置的”^④。这表明,到东汉末年,州牧的秩级以及州牧、刺史交替或并存的情况变得更为复杂,“真二千石”与“二千石”的关系也远比本文讨论的复杂得多。这些问题尚待更多的材料才能做深入研究。

四 “武帝时是否存在‘真二千石’”问题再讨论

本文第一节提出了武帝时并不存在“真二千石”这一看法,阎步克先生看过本文初稿^⑤后指出文中的论证“似较薄弱”。阎先生认为本文举到的《史记》及《史记集解》臣瓚引《茂陵书》中的两处“二千石”应是“真二千石”的省略或脱漏。考虑到在这个问题上目前似乎还没有能够据以得出肯定结论的材料,所以笔者还是保留了本文第一节的讨论,并准备在这一节继续讨论“武帝时是否存在‘真二千石’”这个问题。

阎先生在给笔者的回信(2011 年 7 月 8 日)中说:

可以注意一个现象:汉史叙禄秩中的“比秩”时,往往省略“比”字。这是因为,“比秩”是由正秩衍生出来的,也可以看成正秩的附属物,所以会出现这样的情况:某官记作“××石”,但结合其他证据,我们可以判断这其实是“比××石”,省略了一个“比”字。对此我曾提到过若干例子。从常情也可推知,“比××石”脱落“比”字的概率,大于“××石”误增“比”字的概率。脱落“比”是无心之过,而误增“比”字则属有意为之。除非有某种特定理由,人们通常不会给正秩强增“比”字,在史料中,至少我没有见过这种情况。如果遇到某官在一处被记为“××石”,在另一处被记为“比××石”,我肯定取“比××石”。如贡禹自称拜为谏大夫,秩八百石;拜光禄大夫,秩二千石,而我认为二秩其实分别是比八百石、比二千石。

这个分析方法,当然也可以用于“真二千石”。因中二千石、真二千石、比二千石都是从二千石分化出来的,在时人心目中,它们都属于二千石这个段落,只是俸额不同而已。所以省略“真”字并不奇怪,强行增一“真”字就反常了。

据此,《史记集解》臣瓚引《茂陵书》“詹事秩二千石”,《汉表》注引臣瓚引作“詹事秩真二千石”,我以为后者的可信度高于前者。至于“容华秩比二千石”与“俗华视真二千石”,与此同理,以后者为准,优于以前者为准。而且,一个是二千石、一个是真二千石的例子居然有两个,我想更能证明“真”字是被省略的,而不是被强增的。

① 《汉官六种》,第 29 页。同书第 82 页标点以“秩”属下读,今从前者,以“秩”与“员”并列。

② 阎步克:《从爵本位到官本位》,第 311 页。

③④ 劳榦:《两汉刺史制度考》,《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 11 册,中华书局 1987 年版,第 27~48、37~38 页。

⑤ 本文初稿中尚未注意到《史记》中关于“容华”秩级的记载为褚少孙所补,蒙广瀚雄先生提示,谨致谢忱!

阎先生说“如果遇到某官在一处被记为‘××石’，在另一处被记为‘比××石’，我肯定取‘比××石’”。笔者认为如果是时代相同或相近的材料中出现这种情况，阎先生的做法显然是合理的。与上面贡禹一例类似，州牧的秩级《汉书·朱博传》记载是“真二千石”，《汉书·成帝纪》记载是“二千石”，当如阎先生所说，《汉书·成帝纪》省略了“真”字。但如果是时代相隔较长的材料，就必须考虑历时的因素了。《史记》和《汉书》以及《史记集解》臣瓚引《茂陵书》和《汉书·百官公卿表》注臣瓚引《茂陵书》中两个“一个是二千石、一个是真二千石的例子”，似乎就不能以省略来解释，因为《汉书》本书中就有一个是二千石、一个是真二千石的记载，《茂陵书》已佚^①，无法详考，但至少在《史记》中没有发现确切的例证。

如果以脱落或省略来解释不同时代材料中“××石”和“比××石”、“二千石”和“真二千石”的不同的话，还有一个问题不好解释，就是如果认为《史记》中“容华秩比二千石”以及《史记集解》臣瓚引《茂陵书》“詹事秩二千石”中的“二千石”是“真二千石”的省略，是否从“二千石”秩分化出来的秩级——“中二千石”、“比二千石”，都能够省作“二千石”呢？如果是这样的话，我们就很难来讨论“中二千石”、“比二千石”从“二千石”秩分化出来的时间了。

《史记》、《茂陵书》与《汉书》成书相隔百余年，其间制度因革变化很频繁，留存下来的史料也只是一小部分，且记载纷繁复杂，在文献流传过程中还难免会出现讹脱衍乱等错误，这给后世

的整理研究带来不少困难，也给我们研究“真二千石”问题增加了难度。《史记》、《汉书》中汉初至汉武帝以前的不少记载存在因袭或同源关系，但即使是这些记载，《汉书》也不可能完全照搬《史记》或其他史籍，很可能经过班固等人的综合融冶，甚至还经过按照当时的理解而做的改造。这种改造当有所依据，不是凭空冒出来的。

附记：小文初稿曾呈北京大学历史系阎步克教授审阅，阎先生提出了很多宝贵意见，还准许引用信件内容，笔者十分感激！写作过程中得到复旦大学出土文献与古文字研究中心师生的帮助，审稿专家对本文也提出中肯的修改意见。在此一并向诸位先生致以谢意！

收稿日期 2011—07—22

作者任攀，复旦大学出土文献与古文字研究中心博士研究生。上海，200433。

【责任编辑 叶子玉】

① 《史记索隐》云《茂陵书》亡于西晋。清人洪颐煊有《茂陵书》辑本一卷，收入所编《经典集林》卷十一。《经典集林》原收入清嘉庆间孙冯翼所刊《问经堂丛书》，1926年海宁陈乃乾慎初堂据孙本影印单行，今又收入钟肇鹏编《古籍丛残汇编》第六册（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1年版，第443～732页）、顾廷龙主编《续修四库全书》第一二〇〇册（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版，第377～450页）。洪氏《茂陵书》辑本中将《史记·孝景本纪》、《集解》和《汉书·百官公卿表》注所引臣瓚注合为一条作“詹事秩真二千石”，可能是没有注意到两者的区别，或者是有所取舍。